

# 李蒸及其民众教育思想

张俊宗

(天水师范学院 校长办公室, 甘肃 天水 741000)

[摘要] 李蒸先生是我国著名的教育家、爱国人士, 民众教育思想是其教育思想中最具代表性的内容。他认为: 民众教育即是针对失学青年与成年人进行的一种教育活动, 是中国特殊国情下的社会教育, 目的是培养民众的最低公民自治能力。民众教育与学校教育有着很大的不同, 应以积极的态度与牺牲精神, 结合民众生活, “活用机会”地开展。民众教育思想对于当前及未来的教育事业仍具有重要意义。

[关键词] 李蒸; 社会教育; 民众教育; 学校教育

[中图分类号] G 40-092 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9162(2002)05-0043-04

李蒸先生是我国著名的教育家、爱国人士。早年就学于国立北京高等师范学校, 1923年赴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师范学院留学, 主修乡村教育, 获哲学博士学位, 1927年学成回国。历任国民政府教育部社会教育司司长、国立北平师范大学校长、国立西北联合大学常委、国立西北师范学院院长等职。1949年, 他作为国民政府和谈代表团成员, 与张治中先生等人参加了北平和谈。新中国建立后, 任国务院参事、民革中央常委、全国政协委员。

李蒸先生一生的主要研究精力与兴趣都集中于民众教育, 正如他所说: “个人虽主持师范大学, 但兴味仍在于民众教育”<sup>[1]</sup>, 他是中国民众教育思想的奠基者, 也是中国民众教育活动的先驱之一。早在美国留学期间, 李蒸先生就把自己的研究视点确定在推进中国最广大的农村教育方面, 主修了乡村教育专业, 其博士论文《美国单师制学校组织研究》的主旨即为“自美国单师制学校制度之先进理论与实践获得启迪, 以便对中国乡村教育进行改革与完善。”<sup>[2]</sup> (P12) 回国后, 他进一步结合国情, 边实践、边研究, 1929年, 在江苏无锡主持成立了无锡黄巷民众教育实验区、无锡乡村民众教育馆和地方民众教育馆等民众教育实验区, 并制定了《江苏民众教育院、劳农学院实验部三年计划大纲草案》, 1931年出任国民政府教育部社会教育司司长后, 他积极呼吁在全国范围内推广民众教育。在

北平师范大学时期, 他先后组建了宛平、昌平和温泉等乡村教育实验区和平民学校, 并开办了民众教育师范班, 积极培养服务民众教育事业的专门人才, 这些学员大多成为后来各地推进民众教育的骨干。在迁转西北的艰苦岁月里, 李蒸先生倡导民众教育的热情“始终未因时局和环境的变化而有所减退”, 在城固办学期间, 他组织成立了郟留乡社会教育施教区, 到兰州后, 又在学校附近的孔家崖成立了社会教育实验区。在积极推进民众教育活动的同时, 李蒸先生结合具体实践, 撰述了《积极的社会教育》、《民众教育的认识》、《民众教育的途程》等一系列理论文章, 积极宣传民众教育, 并系统阐述了其民众教育思想。

一、民众教育是失学之青年与成年人的基本补充教育

哥伦比亚大学是实用主义教育理论的发源地, 李蒸在此就学期间, 正值杜威的实用主义教育理论广泛传播, 这一理论深深地影响了他的教育思想。他曾讲: “‘教育’的意义有许多, 我个人相信, ‘教育即是生长, 即是生活’及‘教育是继续不断地改造经验’一类的说法。”<sup>[3]</sup> 李蒸所赞同的这一教育概念, 完全出自于杜威的教育理念。从这一思想出发, 李蒸认为“教育是满足生活的程序, 自幼至长, 自生至死, 皆在教育之中”, 人的生长是与人的生命同生同在的过程, 在这一过程中人将面对一个个新的生活情景, 为满足这种不断更新的生活

[收稿日期] 2001-02-28

[作者简介] 张俊宗(1963—), 男, 河南洛阳人, 华中科技大学博士生, 天水师范学院副教授, 从事高等教育研究

内容，每个人都需要终身接受教育，教育对人来说具有永恒性和持续不断性，“教育之于人生，无异于汽油之于机器，故任何人无往不可不受教育，无时不可不受教育。”<sup>[1]</sup> 社会应当为每个人提供接受这种永恒教育的机会，这种机会不完全局限于制度化的学校教育，非制度化的、多种形式的社会教育都可以为人们接受这种教育提供机会，而且相对于学校教育的有限性，人们接受教育的无限性要求使得社会教育在教育活动中具有更加突出的价值，因此，推进“社会教育为今日的迫切需要”，社会在重视学校教育的同时，更应为推进社会教育做出努力。

如何认识中国的社会教育？李蒸认为各国有各国的特殊情况，西方发达国家的社会教育是在基础教育已基本普及的情况下进行的，实际是面向全体公民的一种继续教育，而中国则不同，由于教育相对西方十分落后，小学教育还未普及，大量的青年人、成年人从未接受过学龄儿童时代的教育，“年长失学”的问题十分突出，这一特点在西方的社会教育中“不甚迫切，谈社会教育的人常常注意不到此”<sup>[3]</sup>，推进社会教育应从国情出发有重点地进行，不能完全按西方的观点对待中国的社会教育。李蒸认为，解决数量巨大的“年长失学”的人的教育问题，靠制度化的学校教育既不现实，也无可能，这一责任只能由社会教育来承担，“在具有特殊情形之中国，小学教育普及既不及待，则失学青年与成年教育之当用社会教育全力推行”<sup>[1]</sup>。为此，他提出了“民众教育”的概念，认为“民众教育即是青年成年人的基本补充教育”，<sup>[3]</sup> 这种教育尽管从对象上来说“偏重于失学之青年与成人”，但在实质上“又具有社会教育之永久性与特殊价值”，因此，民众教育是社会教育的一部分，是中国国情下的一种特殊的社会教育。

针对当时社会上“莫不以为年行已大之人，即无学习之可能”，“民众教育不过是翻新花样的学人之举”的观点，李蒸对民众教育可能性问题进行了论述。他根据当时西方对成人教育心理的最新研究与实验成果，指出“吾人学习之能力，并不因年行长大而退步，且有许多学问，非年行长大时不能学习，而学习之进步，远过于儿童”，这种科学研究的结论是“吾人从事民众教育之基本条件”。他还根据日常的观察，进一步指出“一般民众，实非皆无能力无知识，尽属愚昧不可教，吾人之乡里，有无读书而立身处世以及生活较读书人妥善多多者

乎？有无稍受教育而事理通达，观察精细较大学毕业生为高明者乎？凭余个人之观察，此种民众，实所在皆有，或则为人所不知，或则无机会表现，以致终身湮没而无闻”，“如能将民众固有生活教育，扩其所长，补其所短，则民众教育之效率，较诸其它教育，不仅无不及，且可事半功倍”。<sup>[1]</sup> 这些论述对于消除疑虑，进一步增强人们对推进民众教育价值的认识奠定了基础，也为李蒸的民众教育思想提供了科学的理论依据。

## 二、民众教育应当以“实现自治”为鹄的

20世纪20、30年代，中国曾出现过一股平民教育风潮，其对象与李蒸所指的民众教育对象基本相同，各种教育团体从不同的教育理念出发，对平民教育赋予了不同的目的，“有的以‘文字教育’为主，有的主张以‘生计教育’为主，有的主张以‘政治教育’为主，有的三种并重”，李蒸认为，这些主张虽都有合理的方面，但都存在着一定的问题，一些过于简单，难以达到民众教育的目的，一些则过于复杂，难以在短时期内实现。民众教育究竟应以什么为标准？李蒸从实用主义教育理论出发，提出了自己的主张。他认为，生活是由种种活动组成的，而这些活动并非杂乱无章，总是围绕着一一些基本活动展开，这些基本活动能够“引到别个活动渐进至于无限的活动”，是人生种种活动的中轴。就现代生活来说，公民活动是最基本的活动，一切社会生活实际都是围绕这一基本活动展开的，因此，“造就全国民众为‘健全的公民’就是教育的目的，因为只有健全的公民的活动是能渐进至于无限的”。<sup>[3]</sup>

李蒸不仅注重民众教育思想的确立，更注重这种思想的可实践性，“健全的公民”的教育目的，虽然为民众教育确立了一个终极目标，有利于把各种民众教育的主张统一到一起，但是毕竟还太宽泛，它贯穿人的一生，永无止境，仅以此确立民众教育的目标，尚不可操作。为此，他又进一步提出，“民众教育是有等级的”，是有限的，在“健全的公民”的总体要求下，它应当还有一个最基本的、可在一段时间内实现的具体目标，具体目标实现后，可将这一活动纳入社会教育的总体范畴，进一步推进，持续不断地进行下去，而这一具体目标的实现，即意味着民众教育的结束。那么，这种最基本的目标是什么？李蒸认为，现代社会公民与其他社会形态下民众的最大区别在于“自治”，包括人格的独立，人权的享有，生存能力具备等，这是

公民的最基本内容，也是公民教育的最低限度，因此，“民众教育应当以‘实现自治’为鹄的，应当以培养人民的自治能力为设施标准”，“最低限度的自治能力和自治方法就是民众教育的一个目标”。<sup>[3]</sup>民众教育只要抓住这些要义，就可能在较短的时间内实现。

什么是最低限度的自治能力？李蒸以孙中山先生提出的三民主义思想为指导，在综合中西方社会教育理论和具体实际的基础上，提出了一个完整的指标体系。这一体系由知识技能、个人修养和公德三部分组成。知识技能包括“认识一千个常用字；能运用加减乘除的算法；至少有一种正当职业能维持自己及家人的生活；知道家庭、社会、国家及国际间的准则；知道中国领土的大小及近百年来丧失概况；知道中国的历史久远及各朝代名称；知道地球上的人类及重要国家的分布状况；知道几种发明，以认识科学的势力，且藉以打破迷信”等8条，个人修养包括“有强健的体魄；养成清洁好美的习惯；有为善的勇气；有求知的欲望；养成快乐的人生观”等5条，公德包括“能与入合办某种事业，以发展其互助合作精神及能力；有管理公家事业之责任心；有为公益而牺牲私利之精神；有国家的观念”等4条。<sup>[3]</sup>

至此，李蒸不仅为民众教育提出了明确的目标指向，而且提出了具体的目标和内容，与其他团体开展的民众教育相比，具有更强的操作性和可行性，从而为实践民众教育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三、积极的民众教育

李蒸认为，推进民众教育，必须采取积极的态度和方法，为此，他又进一步提出了“积极的民众教育”的主张。

所谓积极的民众教育，首先就是政府和社会要以“迫切异常”的态度去推进民众教育。作为教育救国的主张者，李蒸认为教育是民族独立和民主政治制度的基础，民族独立与民主政治制度对于当时中国的迫切性，决定了普及教育的迫切性。而教育如何普及？在当时中国的国情下，如果仅靠学校教育“事实上为不可能”，一方面学校教育的“每一阶段教育皆需要几年时间”，况且当时中国的学校还很少，实现普及教育的目标需要相当长的时间，另一方面，“学校教育又有年龄同程度的限制”，无法解决已成现实的失学青年与成年人的教育问题。要迅速实现普及教育的目标，唯一的途径是积极推进民众教育。他说：“欲民族独立，固当建立巩固

之基础，从小学教育入手，使国民皆有知识，有能力；但以现状而言，中国民族独立，可否待一二十年？如曰不能待一二十年，舍从事推行民众教育使全国青年成人皆有知识，有能力外，又有何法？”，民众教育普及后，“至少半数以上民众可以有权威，可真正做中国之主人，经营国事”，“消极方面，人民可以制裁政府，使国家政治不致出轨，积极方面，人民可以努力地方自治，使国家基础日渐巩固。”<sup>[1]</sup>针对当时政府不重视民众教育，特别是“许多教育界中人，对于民众教育亦漠然视之”的现状，李蒸提出“某项事业，在某一时间内，在某一地域内，有其特殊意义和价值，过此时间，出此地域，即失其重要”<sup>[1]</sup>，民众教育相对于其他事业，在当时的中国实为具有特殊意义和价值的工作，政府和社会要改变那种认为民众教育“不及小学教育重要”的偏见，以“迫切异常”的态度去对待民众教育，迅速建立起实施民众教育的管理系统，落实用于民众教育的经费，制定完整的民众教育计划，培养起一支专事民众教育的队伍，并以积极的措施推进民众教育。

积极的民众教育，就是要求从事民众教育者养成一种“传教的精神”和“接近民众的态度”。李蒸认为，民众教育是一项特殊的教育事业，从事这一事业必须要有特殊的精神，“传教的精神”和“接近民众的态度”即是这种精神的体现。<sup>[4]</sup>他有感于欧美传教士最初到外国传教时的那种“不畏艰险，不顾生死”的精神，认为“信宗教与否是另一个问题，但传教士们的这种精神实是人类最可宝贵的财富”，民众教育“正在创造时期，困难很多，并且有许多地方要与向来的风俗习惯发生冲突，成绩很不容易看见”，面对这种情况，从事民众教育的人要像传教士那样具有牺牲的精神，“本着坚定的信仰，任劳任怨勇往直前，失败了再奋斗，为事业而牺牲了个人的福利毫不可惜”。不仅如此，民众教育关键是要唤起民众受教育的兴趣，“无论办教育的人多么热情，民众不肯接受教育必不能有好的结果”，因此，在具有“传教的精神”以外，还需要有“接近民众的态度”，要以平等地位相待民众，“要诚恳的容纳民众的意见及他们处世为人的经验，要通过人格感化和以身作则唤起民众，不当以强制的办法任意行之”。如果没有这两种东西，民众教育就只能是被动的和消极的，“无论学问怎样好，经费怎样充足，也不会作出许多成绩来”。<sup>[4]</sup>

积极的民众教育，即是生活化的教育，要善于“活用机会”。从实用主义教育理论所提倡的“教育生活化”主张出发，李蒸认为民众教育是最近乎生活的一种教育，一切生活中的设施都可以用来开展教育，从事民众教育事业的人们“要能够适合于民众的生活，要能够为民众谋受教育的便利”，根据不同地区、不同条件下的民众生活特点“活用机会”，“随地创造适宜之方法，随时开辟相当之园地。”<sup>[4]</sup>李蒸认为，民众教育从形式上来讲，主要有两种，一种是学校式的，一种是非学校式的。学校式的教育比较固定，但决不能与一般的学校教育相同，在时间上完全固定，要根据民众的生活特点，“时间上可以长，也可以短，上课可以白天，也可以晚上，可以集中一段时间进行，也可以间断地进行”，非学校式的教育则范围更广，博物馆、图书馆、美术馆、公园、电影场、体育场、民众茶园等场所和展览会、讲习活动、破除迷信运动、卫生运动等活动，都是民众教育可以利用的载体，关键是过去这些场所和活动“都是呆板地等候民众到来”，没有主动地去招致民众，没有使民众感到兴趣，因此效用很低。积极的民众教育，就是要使这些场所和活动“活用”起来，从民众最感兴趣的问题入手，从一个问题、一种内容扩展到多个问题、多种内容，“逐步引起民众的兴趣并坚强民众愿意

接受教育的意志”，使民众教育的目标逐步达成。李蒸的这些思想和主张，为推进当时的民众教育运动提供了很好的指导。

李蒸的民众教育思想，虽然提出于20世纪二、三十年代，但至今看来，这一思想并未因数十年时间的流失而失色。于民众教育而言，李蒸先生当年确定的民众教育对象在今天的经济不发达地区还比较突出地存在，全社会加强公民教育、提高国民的现代化素质仍然是教育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在推进这些工作的过程中，李蒸先生提出的积极的民众教育思想和方法以及公民最低限度的自治能力等思想，对于拓宽工作思路、扩大活动视野具有极其重要的启迪意义。于社会教育而言，随着教育手段的日益多样化，终身教育思想的提出，产生于近代社会的那种“视教育为制度化学校教育”的观念，正在受到挑战，人们深刻地认识到“在未来社会里，学校在整个教育系统中的地位将趋于下降，而各种形式的社会教育的地位将趋于上升”<sup>[5]</sup>（P22），“藐视校外教育不过是旧时代的遗风而已，没有哪一种进步的教育赞同这一点”<sup>[6]</sup>（P15），如此而言，早在七、八十年前就突出社会教育问题的李蒸教育思想是极有先见之明的，是我国教育思想的宝贵财富，总结研究这一思想，对于新世纪教育事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价值。

#### [参考文献]

- |   |   |
|---|---|
| [1] 李 蒸. 民众教育的认识 [A]. 教育与民众第2卷第3期 [C]. 1930. (11).            | [4] 李 蒸. 积极的社会教育 [A]. 教育与民众第3卷第6期 [C]. 1931. (2). |
| [2] 李 蒸. 美国单师制学校组织之研究序言 [A]. 李蒸纪念文集 [C].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6. | [5] 陈桂生. “教育学视界”辨析 [M].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9.      |
| [3] 李 蒸. 民众教育的途径 [A]. 教育与民众第1卷第4期 [C]. 1929. (10).            | [6] 埃德加·富尔. 学会生存·序言 [M]. 北京: 教育科学出版社, 1999.       |

## Li Zheng and His Ideology of the Masses Education

ZHANG Jun-zong

(Tianshui Normal College, Tianshui, Gansu, 741000)

[Abstract] Li Zheng's ideology of the masses education represents the main contents of his education ideology. He believes that the masses education is the social education and its subjects are the young dropouts and the adults. The masses education aims at training them having the basic skills and abilities of self-development in the specific situation of China. Due to the great differences from school education, the masses education should be linked with their daily life. This ideology has the great significance for the present and future education.

[Key words] Li Zheng; social education; the masses education; school education

(责任编辑 王兆璟/校对 丁)